

CITIC 21CN
中信 21世紀
CITIC 21CN COMPANY LIMITED
中信 21世紀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1)

55,000,000美元及 15,000,000美元
二零一零年到期
零息可換股債券持有人通告
調整換股價

董事謹此宣佈，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由每股1.1121港元調整至每股0.83港元。

茲提述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刊發的通函（「該通函」），內容乃關於本公司先後於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及二零零六年一月十一日發行金額分別為55,000,000美元及15,000,000美元的零息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的條款及條件（「條款及條件」）。除另行界定外，本公佈所用詞彙的涵義與該通函所下定義相同。

誠如該通函所載，初步換股價為每股1.36港元，而倘若有關的重訂參考價低於相關重訂日期的換股價（須考慮可能已於重訂日期前發生的任何其他兌換調整），換股價須於各重訂日期（為發行日期起計第一、第二、第三及第四周年之日）調低至重訂參考價。誠如本公司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所刊發的公佈所載，換股價已由第一次重訂日期起由每股1.36港元調整至每股1.1121港元。

根據條款及條件，由於重訂參考價於第二次重訂日期（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低於現行換股價每股1.1121港元，換股價已由第二次重訂日期起由每股1.1121港元調整至每股0.83港元。上述就換股價作出的調整乃由本公司按條款及條件的規定計算，而除已披露者外其他條款及條件一概維持不變。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其中(i)六名為執行董事，分別為王軍先生、陳曉穎女士、羅寧先生、孫亞雷先生、張連陽先生及夏桂蘭女士；及(ii)三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許浩明博士太平紳士、張建明先生及劉鴻儒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中信21世紀有限公司
陳曉穎
執行副主席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 僅供識別